

〈文學小注〉

文學，就是藝術的語言。

當我們將語言運用得「好」時，這種文學便帶有藝術性。但如果我們所傳達的，只是促進現實生活上的某些實用目的時，無論其中的藝術技巧多麼成熟，它的藝術趣味總是不高的。這是為什麼呢？

「語言」是工具，它服務於每個能夠使用它的對象。當它服務於藝術心靈時，它便高貴起來；當它匍伏於世情之下，不管如何的極力裝點，總是不脫俗麗。也就是說，當它要描繪的，如果只是純然的意象，便得擺脫人心的雜沓及欲念；於是它就純化起來，微妙起來，當它與意象完成充分交談後，藝術作品便產生了。反之，假使它正稽首於人與人之間的私心與矛盾(追究起來，實用目的即便只為了公眾利益，也還是某種程度私心的展現)，它將是什麼呢？即使操作它的主人才氣縱橫，將它製作成精巧偉大的面目，那也只是面目而已。

話雖如此，「面目」在藝術的表達而言，猶佔首要中的一席。如果我們的藝術技巧極高，但表達的只是俗情、俗事，固不好稱其為文學藝術；另一方面來說，我們有高絕的藝術心靈，但沒有充分的技巧將之表現完整，或表達有誤，這樣的藝術，對旁人也沒什麼意義可言。

好的文學便是藝術作品，它是感情經過純化的微妙傳達。當我們的文學修養越高時，越能體會這種微妙；它不能只是景觀或記憶的再現，而是予表象一種特殊的描摹，藉此喚起種種深刻的情懷或感想。

當我們在黑夜中行走，看到了草叢旁邊一汪水，我們會發生一種感想麼？假使正好讀過朱自清的〈荷塘月色〉，可能就有不同眼色。這，就是文學。

當我們閑靜的時候，對於牆角的野菊，也曾有過一種懷想，但我們可能無法脫離俗務的羈絆太遠。然而，一經「採菊東籬下，悠然見南山」一句詩的牽引，我們便得遺世獨立。這，就是文學。

當我們隨手翻開荷馬(Homer)的《伊里亞德》(Iliad)之初，可能只是為了填補生活之中無益的空白，但它領我們進入古希臘的人神大戰，我們一會兒站在宙斯(Zeus)旁邊，高高在上地觀察戰場；一會兒又仰觀赫陀(Hector)，在他妻子的哀告下，我們手無寸鐵地伴送著他勇敢地正視命運；一會兒我們跳了出來，瞅著眾神的乖謬，泛出冷笑。於是我們看透了一些現象，不再扮演某些角色；心靈也獲得了某種力量，不再畏懼先前某些我們不曾覺知的荒誕。縱使我們並不得到什麼，但只要我們曾為荷馬片刻，這就彌足珍貴。這，就是文學。

文學藝術就是人生一種精煉的「感情傳達」。因為人無法恬適自己的心靈；他既不知「我」即萬物象徵，又不能透晰萬象，心中常存一種不確定感，他的心靈便不能處於安然或自足的狀態，他便要緣外尋求慰藉；他常常覺得他的生命不能完足，是有缺憾的，然後便要把這種情懷巧妙的表現出來，藉以引動其他心靈的撫慰，來填補他心中隱晦幽暗的角落，來研熨他波動的心緒。而況，當我們安慰了別人的心靈，自身不也得到了一種滿足麼？

曹操說：「譬如朝露，去日苦多」又言：「但為君故，沉吟至今」就是根源於這種人類共有的心理狀態。這與原始人類的笑、哭，或送把骨針給同伴的心事沒有什麼不同來處。

狄福(Daniel Defoe)在《魯賓遜飄流記》中這樣描述，「現在我開始計劃把我的處境和淪落情形，很有頭緒的盡情描寫出來，一絲不漏的以免蓄於心中，而使我抑悶，同時又可以留作他日的瀏覽。於是我就竭力遏制失望的心緒，和極力安慰自己。」書中魯賓遜自謂是：「人類社會中逐出的人——全無恢復自由的希望。」他既流落到荒島，全無一人可以對他管轄；雖然他可說是被禁於孤島的囚徒，但其餘的人們在某個程度上其實也算被拘於一個有限世界當中。讓我們好好地想想狄福所說的「自由」是何所指罷！

人類「情感的傳達」一旦遭到隔絕，或不能暢通，便常常將要窒息而死。是以，此可說是人心「尋求慰藉」的一種需要。這，也就是文學。

人類由於較高的智力與較敏銳的心靈，是得天獨厚的。「維持生存」不必佔據他的所有時間，他便頗有空閒對生命做更多的要求。假定人類只得無間的受迫於生存壓力之下，那就不是「人間」了，是釋家所言的「無間地獄」；像但丁(Alighieri Dante)在《神曲》中所描述的：「在這裏我們將要看見一班苦惱的、不懂何謂幸福的幽靈。」

但丁在《神曲》裏對天堂風物的描寫無甚可觀之處，而對地獄景致的闡述卻明晰之極；這是一種對「極端醜惡」的摹搨，我們喜歡醜惡麼？不是的，他只是要用這種「極端醜惡」反襯出現實當中難能求取的「心靈的美」。為什麼他不直截的敷演天堂的美呢？

因為他不能。現實當中沒有太多的材料供他聯想，人類社會中處處充斥私利、詭詐，極少純美的景象，他又見到什麼天堂？就算他能透晰物象真情，處處領受「天使的麵包」(《神曲》·天堂集·第二章)，那卻是純然的理念，不是可以類化、而可幻化成景觀的。

縱使如此，人們不因現實這樣，也就任它這樣；總會有些傑出的心靈。這些傑出的心靈勇於向生命提出質疑，或作出要求。他們看到生命事實上是沉淪在缺憾與迷惑當中，他們又覺悟到生命絕非僅是肉體本身；他們問道：

「為什麼環境總是緊緊的控制住我的生活？為什麼生命本身是如此的不自由？這個世界上的一切的一切都不能脫離繫縛，唯有心靈，唯有心靈得以偶然遠颺；但我仍然存在世界當中，是否『心靈』才是這個世界的解答呢？」

於是便要奮力爭取自身生命的宰制權，並對世人的無知發出抗議(這有時是極溫柔的)。他們要將心靈安置在一個得以充分舒展的境地，每個心靈都是單獨的，它們不致傾軋；當它們交談時，只是互相照見，再不多些什麼了。

當這樣的理想在這些人當中漸漸地清晰起來之際，他們便試著以各種角度、各種方式重新來看待這個世界。他們察覺到繁雜的表象中其實另有一種統一的意義，那就是「平衡」；他們又察覺到簡單的物象裏也可以找到「無限」的存續；

當他們從物理觀的世界中隱約發現到一個新的「理念世界」時，他們感到這才是真正純粹「美好」的世界。

於是，他們為了讓自己能臻於此境，其中的一些(因為其他如哲學等並非沒有價值)就從人能感知的物象來尋找這道路徑，低迴的謳歌，瑰麗的篇章，聳動的形體，炫爛的色彩；對於相近的心靈而言，它們不在於點染這原本已經繁複的世界，而在牽引已被搖撼的心靈遠離沉淪，遠離塵垢。然後，他們就從不自知的審美需求演進到對美的渴求了。

藝術家或文學家把他看到的世界(不是別人看到的)摹寫下來，然後繼續的看世界；如果不是為了能夠，而且希望看到「美的」，則他為什麼要這樣繼續下去？

文學藝術，也是根源於這種「美的需求」。

文學，或者文學藝術，既是心靈傳遞的一種表現，一部文學作品，就必須代表「藝術」，或者說「心靈」；如果一部「文學作品」全然沒有藝術的成份，我們便不能給它「文學作品」的資格。只能說它是寫者心理活動的一種記錄，這有時是可怖的。比如所謂「色情文學」，如果儘只一味低俗，那就只是作者慾念的記錄而已，它當然也喚起某些讀者相同或相類的感受，但它完全不帶我們脫離自身來看待世界，反而讓我們的主觀意識(我想，我執，意志)更形固著；此直可說是「反藝術」，而不是「美」。再如「打油詩」，除非不是純然玩弄口嘴，則雖然它對事物的看待，有時也稱新奇；然而，一般的，它教我們儘量的搬玩字句，絕不願向心靈深處邁出一步，所以，它是絕對的缺乏藝術性。我們應當清楚，這些形常與文學同的「偽文學」是不屬文學領域的。「通俗」是文學的一個良好德性，「低俗」卻是文學上不可饒恕的罪行，該被驅逐、唾棄。

實在說來，藝術只是心靈對物象感知的一種進化而已。人的肉體是短暫的，而時間是恆常的；人的生命是渺小的，而世界是無限的。莊子曰：「吾生也有涯，而知也無涯。以有涯隨無涯，殆矣。」這個「殆矣」可說就是藝術亟欲掙脫的桎梏所在；知識是有限的，它絕不能帶領我們脫離缺憾的人世，故專欲載道之文常乏於藝術；知覺則有無盡的可能性，假如從此解，那就是莊子一貫追索的；它能納須彌於芥子，也能沙中見世界；在世間緊緊的綁縛住我們的同時，我們已經渺遠了。

而文學，這個人類最為普遍運用的工具，這個我們常拿來維繫人倫，彼此綁縛的繩索；我們亦循之拖離別個繫縛，有時頗能成就，但也多罹失敗；而我們屢仆屢起，因為這是我們內心的吶喊。

芥川龍之介的〈蜘蛛之絲〉這般描述：十惡做盡、在地獄血池受苦的韃陀多，因為曾對一隻蜘蛛一念之仁，佛陀便垂蜘蛛之絲以為救贖；韃陀多藉以攀緣出地獄，因見下方多有緣絲而上的痛苦靈魂，便懼絲難撐持，便起自利，便起憎心，便回首怒叱，尋蜘蛛之絲一時中斷……。

藝術的文學就像一道柔韌強固的「蜘蛛之絲」，不管它是多麼的纖細而令人

難以察知，不管它的極致是如何的不易追索，也不管它的形貌是如何的單薄質弱；它能承載億萬心靈而無所荷擔，它能遷延品類物象而難究其極；但假使欲作攀緣的心靈並未經過一些自我的鍛冶、洗鍊工夫，便不明澈，便將無由明乎此，近乎此；縱使偶得牽連，亦必中絕。

故藝術並非獨為藝術創作者之事，藝術家只把藝術呈現出來，並不交給我們，而要我們自為提取。至於我們能得多少，便是各自工夫了。能者或得其心，次者猶有餘緒，下者瞠目亦為無益。

然而，「藝術」並不是一個難題，而是解答。藝術所以伴隨人類文明不斷發展，即因為這是人生不能沒有的「需求」。以故，藝術的起源，多緣於人類心志的紛亂所生；正因藝術誕生於心生的擾攘，它就是來撫平我們心靈的。慧可得安心，不也正是出於追尋這顆了不可得的心麼？藝術每每向我們發出「將心來」的獅子吼，我們卻都不尋而以為本在本有，然又不知如何「將來」。藝術亦不能多做些什麼了。

《詩序正義》云：「包管萬慮，其名曰心，感物而動，乃呼為志。」心，為心靈的本質，即本具的功能；志，就是心靈的作用。當我們的心靈明潔透關時，萬象質直照入，可以洞見物情，感物而發為「志」（心志），便得精純；志完而形為「象」（意象），便得真情，是為「淨念」。如不然，則雜沓不知所已了。而文學所以「言象」，其用為辭章，其體為志象；「文學」能否成就，而臻藝術之境，端看志之淨濁、象之實虛及言之精粗，如鼎之三足，不可偏一。蓋言如粗詮則不能顯象，象如虛弱則不能盡志，而志若渾濁則又不值一哂了。

是知，藝術不能以濁念達成，文學也不能以字辭為事；藝術起於一念之淨，文學則賴言志成立；當辭章能言淨志時，藝術是完成的，文學是收功的。